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三会议室，以现场、视频参会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程晨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监事程晨、吕静舟、向开均回避表决。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，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，因此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子公司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监事程晨、吕静舟、向开均回避表决。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，监事会无法对该议案形成决议，因此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